

证券代码：300465

证券简称：高伟达

公告编号：2023-029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鹰潭市鹰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鹰潭市鹰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101,886,47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2.81%）的大股东鹰潭市鹰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高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13,402,86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鹰高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鹰潭市鹰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上述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鹰高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01,886,476 股，占公司总股本 22.81%，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减持原因：主要用于自身资金需求。

(二) 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及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三) 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 减持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则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并且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上述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五) 减持数量、比例：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合计不超过13,402,867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实施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三、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公司控股股东鹰高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如下相关承诺：

1、本公司将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公司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本公司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持股限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届时将综合考虑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如本公司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持股限售期结束后，如本公司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满足以下条件后减持：（1）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对公司二级市场不构成重大干扰。

（3）本公司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发价价格应相应调整。

5、在遵守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下，本公司将在公告中明确减持的具体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本公司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6、如本公司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7、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8、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鹰高投资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

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在按照上述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本次减持计划的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鹰高投资减持计划实施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 鹰高投资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8日